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佈乃應聯交所之要求，就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高度集中於極少數股東一事作出。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就泰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高度集中於本公司極少數股東(「股東」)一事作出。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司注意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刊發一則公佈(「證監會公佈」)。

誠如證監會公佈所披露，證監會最近曾就本公司之股權分佈進行查訊。證監會查訊結果顯示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有十七名股東合共持有 146,660,000 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 18.33%。有關股權連同由一名控股股東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股份」600,000,000 股(佔已發行股份 75.00%)，相當於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已發行股份之 93.33%。因此，僅 53,340,000 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 6.67%)由其他投資者持有。

誠如證監會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
Classy Gear Limited (附註 1)	600,000,000	75.00
十七名股東 (附註 2)	146,660,000	18.33
其他股東	53,340,000	6.67
合計	<u>800,000,000</u>	<u>100.00</u>

附註 1：Classy Gear Limited 由劉景順先生 (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及劉根水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分別合法實益擁有 75% 及 25%。

附註 2：當中 79,170,000 股股份 (佔已發行股份 9.90%) 由十名曾參與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之創業板上市配售活動，並獲分配合共 116,030,000 股股份 (佔已發行股份 14.50%) 之股東持有。

誠如證監會公佈所披露：

-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以配售的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創業板」) 上市。配售股份總數為 200,000,000 股，佔已發行股份 25%。配售價為每股 0.35 港元。本公司上市當日之收市價為 2.80 港元，較配售價高出 7 倍。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期間，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維持於 1.90 港元與 2.85 港元之間。
- 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本公司的股價開始顯著上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收市價為 9.90 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之收市價 2.10 港元高出 371%。本公司的收市價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下跌 25% 至 7.40 港元，仍較配售價 0.35 港元高出 21 倍。
-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公佈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首份中期業績報告，錄得 5,540,000 港元虧損，而本公司上年度同期則錄得盈利 5,747,000 港元。

- 本公司在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之收市價為7.36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之收市價2.10港元高出250%，亦較配售價0.35港元高出20倍。

上述資料乃摘錄自證監會公佈，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並無獨立核實該資料，惟以下資料除外：(i) 根據本公司之權益披露存檔之 Classy Gear Limited 所持股權；(ii) 上市日期、配售股份之數目及配售價；及(iii)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有關進一步詳情，敬請參閱證監會公佈。

公眾持股量

根據現有資料及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本公司確認，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及本公佈日期，不少於25%之已發行股份由公眾持有，因此本公司已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本公司之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泰錦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景順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景順先生、劉根水先生及劉美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嚴建平先生、何焯偉先生及黃玉瓊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刊載。本公佈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ikamholdings.com。